

中共泰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中共泰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8年4月17日至6月17日，市委第六巡察组对我公司党委开展了巡察。8月9日，市委第六巡察组向我公司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公司党委高度重视市委第六巡察组巡察我公司党委的巡察和反馈意见，一致认为，此次巡察是对公司党委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执行民主集中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肃党规党纪的一次集中检验，是对党员领导干部的一次“党性会诊”、“廉政把脉”、“政治体检”和“全面检阅”。巡察组反馈意见中指出的三个方面11个问题，并提出了三条意见建议，严肃中肯、实事求是，一针见血、切中要害，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针对性，对公司党委落实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党的建设、强化党的领导、促进公司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公司党委正视问题，照单全收，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反馈意见的精神和要求上来，把落实问题整改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强化领导、全员参与、上下联动，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整改任务。

（一）迅速部署，立改立行。反馈意见后，8月9日党委立即召开专题党委会，对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再学习、再领会、再研究，对照巡察发现的问题深入剖析问题根源、举一反三，主动认领，提出意见，并研究部署整改落实工作。制定印发了《关于落实市委第六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方案》，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反馈的三个方面11项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责任部门、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严格落实责任，定期督导通报，分头抓好落实。整改工作在公司党委统一领导下有序推进，形成了上下联动、合力攻坚的工作格局。

（二）全力主攻，务求实效。为贯彻落实好巡察整改工作，8月18日公司党委领导班子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对照检查，开展批评与相互批评，并将民主生活会情况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通报。各支部召开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主动认领，专题整改。9月4日公司党委组织召开了党建工作专题分析研判会，进一步分析查摆党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研究讨论加强党建工作的推进措施和意见建议，并在全公司范围内通报、征求意见。贯彻落实好中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召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并进行通报。成立了党建工作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加强组织领导，配备人员力量。强化定期督导，各责任主体按时报送整改进展情况，对整改方案中涉及的重大问题、关键环节，公司党委坚持集体讨论、研究，确保问题彻底整改到位。

（三）总结经验，注重长效。在抓好整改、解决问题的同时，定期开展“回头看”，以持之以恒的韧劲抓好整改，总结成功经验，

制定长效机制，巩固整改成果，真正使整改成为促进党的全面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助推发展的过程。

二、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

(一) 党的领导弱化，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发挥不充分整改情况

1、聚焦主责主业不够、议事决策权责不清

整改：一是健全党委及“三会一层”议事规则。重新梳理《党委议事规则制度》，结合议事决策，明晰职权，制定了《党委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泰金控党发〔2018〕25号)，进一步明晰议事组成、范围、程序、要求，保证党委会会议议事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和规范化，发挥集体领导作用，提高议事效率。自巡察后，党委即知即改，严格落实决策事项，召开党委会13次，不再以党委扩大会议代替党委会，改变以往以研究项目为主的会议形式。对人事工作，严格落实回避制度。建立《“三会一层”议事管理规则》(泰金控发〔2018〕32号)，对股东会(股东)、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经营层职权、议事规则、范围、操作、流程、管理等进行规定明确，进一步促进“三会一层”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整改后，召开经理办公会1次，对有关业务研究决策各归各口，召开董事会及时研究决策，充分发挥董事会、经理办公会的作用。二是强化制度执行和监督。根据《党委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三会一层”议事管理规则》等制度，党委带头落实，增强自觉，各责任主体履职尽责，强化检查和日常管理，规范操作，完备档案，

做到有据可查。对各层级研究决策事项，及时通报公示，做到党务企务公开。

2、民主集中制落实不严格，三重一大决策不规范

整改：一是强化民主集中意识，加强教育培养，增强贯彻执行自觉性。制定了《党委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强调党委会上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并把此办法作为长效机制加强学习，深入掌握职责和要求。定期汇总议题，提前按程序报批审阅，强化议题把关，进行议题筛选。在召开党委会前，提前3天由党委办公室印发通知及有关材料，事前沟通调研，会议决策落实。未调研及未充分论证成熟的议题坚决不上会。对公司各项业务及有关项目，除“三重一大”事项外，其他事项各归各口，履职尽责，充分发挥公司担审会、风险领导小组、绩效考核小组、投融资领导小组等作用，从而缩短会议时间，解决党委会议事效率不高的问题。坚持把民主集中制作为加强领导班子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列入党委理论中心组、支部“三会一课”必学内容，熟悉掌握基本原理、基本内容和基本要求，提高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意识和能力，教育引导领导干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二是健全民主决策机制，确保议事决策有章可循。结合公司管理年“制度建设回头看”活动，做好党内民主制度建设“废立改”，除对“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进行完善外，另制定了《泰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谈心谈话制度》，明确党委班子成员，各公司、各部门主要

负责同志定期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坚持党内谈心谈话全覆盖。对“三重一大”大额资金支出已作出规定，日常支出按照公司制度规定进行审批。进一步修改完善了《党务企务公开制度》，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专人负责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提高了民主决策的透明度。起草制定了《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书记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的意识，推动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三是充分发扬党内民主。针对此次巡视巡察整改工作，公司党委领导班子分别召开2次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为充分发扬民主，开展巡视、巡察征求意见活动。针对巡视巡察问题及征求意见，领导班子成员认真自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活动，形成了高质量的民主生活会。两次专题民主生活会后，形成会议通报，并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公示。四是强化督查，保证民主集中制见实效。专门成立了纪检监察部，行使纪检、监察、督导的权利，进一步督导民主集中制的贯彻落实与执行，确保见实效。

3、发挥保证监督党的政策在企业贯彻落实作用不到位

整改：一是严格做好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根据车改办及上级有关部门要求，废止之前公务用车制度，制定了《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泰金控发〔2018〕22号），配套制定了《公务用车管理办法》《驾驶员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车改办及上级部门要求进行公务用车制度改革，从严加强管理，确保政策落实到位。二是更换职工董事。由工会召集全体员工按程序公开选举职工董

事，经公司党委研究，确定 1 名员工为职工董事，目前相关变更程序正在进行中。三是规范民主生活会制度。结合实际制定了《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对程序、要求、内容、筹备、成效等作出明确规定，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强化对党员领导干部的教育与监督，促进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规范化、制度化。

4、对意识形态重要性认识不足，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整改：一是加强意识形态学习教育。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意识形态教育的通知》，将《习近平治国理政》第一卷、第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列入学习内容，并制定《学习任务表》，强化学习指导。加强督导考核，把学习情况与党员积分管理考核、年底评先树优挂钩。通过党委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支部活动等形式及时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紧跟形势，及时落实。近期将组织一次意识形态专题培训，强化意识形态引领作用。二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民主生活会和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制定了《中共泰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委员会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泰金控党发【2018】58 号），成立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领导小组，强化公司党委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强化分管领导对分管领域、

各支部对基层党员群众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明确指出由党建办公室专职负责意识形态工作，明确工作责任清单，密切关注思想动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树立正确舆论导向。近期将制定年度意识形态计划，进一步落实意识形态责任。三是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履行好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之责，加强对公司宣传载体的监督管理，9月中旬在泰安日报刊登了《依托文明创建主阵地 争当服务发展排头兵》文章，并在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专刊刊登了《金融活水润泰安》公司发展纪实，进一步提升公司影响力和自豪感。通过公司每月内刊、微信公众号及网站等宣传公司集体活动、党的建设及精神文明建设等，联合财源社区打造党建共同体，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围绕中心任务，抓好贯彻落实。四是加强意识形态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宣传引导，打破常规，建立竞争上岗的人事制度改革，严格执行制度的同时加强舆论引导，把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人才选拔到关键岗位上来，创造良好干事担当环境。

（二）党的建设缺失，重效益轻党建倾向比较明显整改情况

1、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层层递减

整改：一是抓好学习制度落实，按计划开展专题学习。贯彻落实好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公司周五下午集中政治学习等，多方面多层次多形式加强对中央、省、市及公司党委下发的各类文件及会议精神的学习，增强政治意识，提高能力认识，层层传导落实。二是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任与监督责任。按照 2018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方案》，严格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成立并发挥好纪检监察部作用，不断强化队伍建设，与做好业务监管相结合，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打开新局面。目前，自成立纪检监察部以来，理顺纪检各项工作，及时落实，且与业务监管相融合，发挥了关键作用。三是落实国有企业党建“五有”标准化建设。对“有机构、有人员、有场所、有制度、有经费”五项要求，查缺补漏，严格落实，目前已成立了独立的党建办公室和纪检监察部，配备了专职党务、纪检工作人员，制定了《党组织工作经费管理办法》，编印了《党建工作制度汇编》并不断完善，已达到“五有”标准化建设要求。同时，下发了督查通知，对基层党支部有关工作进行专项督查，落实学习及活动开展情况。

2、党委抓党建意识不强，党建工作基础薄弱

整改：一是打造国企党建品牌，创建国企优秀联系点。在落实巡察整改工作的同时，持续推进开展“12+N”长效机制，打造“石敢当”金控党建品牌。就目前党建工作已形成总体工作汇报，并主动与有关部门汇报对接。二是建立党建工作汇报及层级述职制度。制定了《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制度》，按照一季度一汇报、一年一述职评议的要求，履行好职责任务。三是开展为期一年的发展党员专项整治活动。对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及公司党委《党员发展规范化指导手册》有关

规定，制定专项整治活动方案，逐条自查、逐条整改，重点对2016年以来发展党员工作进行一次专项检查。目前，各支部已落实《党员发展问题自查及整改措施清单》，自查自纠及集中整改阶段已完成，10月中旬展开核查工作。四是开展发展党员专题学习培训。组织各党总支、各党支部及有关人员进行党员发展专题培训，进一步熟悉掌握发展流程，严格各环节审核，确保高质量发展党员。五是严格党员发展责任落实。开展专项排查，查清涉及人员，并组织谈话小组逐一进行谈心谈话，严肃纪律，进一步强化思想和警示教育，各当事人也已作出深刻书面检查，即知即改。制定《发展党员工作责任追究制度》（征求意见稿），对党员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将严肃追责。

3、党员教育管理重形式轻内容，党建材料造假

整改：一是建立党建工作考核机制。制定了《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将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党支部建设及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纳入党建工作考核体系，与分管领域、个人绩效考核硬性指标及评先树优相挂钩，列出考核细则，实行百分制考核，强化督导考核，切实将工作抓到手上、落到实处，责任扛在肩上。二是建立健全党员量化积分及民主评议体系。制定了《中共泰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员积分管理考核办法》，各支部通过党员量化考核评分表对支部党员参加组织生活、联系群众等方面进行评分，以此为抓手加强党员管理、激发党员争创先进。三是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在公司基层党组

织内部开展“争授‘流动红旗’争树‘泰山先锋’红旗党支部创先争优”活动，推进支部规范化评比考核常态化。目前，红旗党支部评选已开展7个月，效果明显，支部争先创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进一步加强。四是深化党员教育管理。以红旗党支部评选活动和党员量化积分为抓手，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为载体，结合制定的《支部建设及组织生活制度》《党组织工作经费管理办法补充规定》《2018年度党员发展计划》《2018年度党员教育培训方案》，进一步深化党员教育管理，近期正在研究制定台账式管理模式。五是树立正反典型，加强案例教育。通过宣传栏、内刊党建专栏，对获得红旗党支部的支部进行公开表彰，作为年终评先树优的重要依据，同时做好优秀党员和先进党务工作者评选，营造比学赶超良好氛围。今年，机关第一党支部荣获市国资委系统“红旗党支部”，两名同志分获先进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4、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相对滞后

整改：一是加大加强对急需高端人才引进工作的力度。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工作助推新泰安建设的十条措施》及《泰安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办法》等精神，制定了《集团2018年对外定向招聘方案》，并制定详细的分步骤招聘计划，采用考试与考核相结合、普通招聘与猎聘相结合的办法进行，与第三方签订招聘服务协议，完成简历筛选、笔试、面试等步骤，目前已完成本轮招聘。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建立健全

选人用人各项制度。出台实施《基本薪酬管理办法》、《员工晋级实施办法》，两项制度对薪酬职级、项目经理以下的员工的级别进行重新划分，设定新的职务系数，经各环节最终基本薪酬办法得以全面实行，46名普通员工实现了职级、薪酬的晋升。通过这种客观公正、注重实绩的人员晋升方式，使业绩突出、创新工作、表现优秀的员工获得更多的晋升机会，稳定现有人才，努力打造“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的用人环境，更好地完善公司引才用才制度体系。三是进一步加强岗位专业教育培训，培养高素质复合型人才队伍。根据年度培训计划，截至目前已安排7场外出培训，涉及担保业务、风控管理、互联网金融、投融资及财务主要业务，外出培训后，召开培训交流会分专题对培训内容进行讲授。同时，抓好公司内训工作，制定内训方案，采用内部员工讲师授课的形式，组织了法律专题培训、案例分析会、法律制度解读会3次会议，从内部保证并加强人员的培训工作。四是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一意见三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的学习掌握，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制度、程序，认真做好干部调整事项的党委会会议记录，详细记录各项环节，规范会议记录、会议纪要的记录，做到履行程序不走样。对选拔任用过程中出现的细节问题向有关部门进行咨询、学习与整改，新发布的正式聘任通知严格履行了《干部任用条例》的有关规定，对于研究选人用人等人事问

题，党委会也严格按要求、人员范围召开，配套制度正在进一步完善中。

（三）全面从严治党不力，制度建设和执行不规范整改情况

1、对市纪委专项巡查反馈的问题整改不力、敷衍了事

整改：立行立改，提高对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认识，结合重要时间节点，下发《关于加强廉洁自律的通知》，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不断增强党员干部和广大员工廉政风险防控意识。制定了《关于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实施方案》，专题研究部署开展廉政风险排查等工作，在公司全面集中开展一次廉政风险点集中排查工作，从源头上预防腐败工作。强化党员干部员工警示教育，贯彻落实好《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通过学习和自测，将廉洁自律成为全体党员干部的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2、财务审批制度不完善、把关不严

整改：一是完备财务管理审批制度。对现有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查缺补漏，进一步完善了《财务收支审批流程》，提高财务审批流程的规范化、可行化、效率化。二是开展专项财务自查和内审活动。对公司成立以来涉及的财务管理事项、账务处理、审批等开展自查和专项内部监察，目前正在逐项对照管理及审批流程开展自查。三是建立接待、差旅等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外出审批单制度，外出人员出差前需签批《外出审批单》，详实填写出差任务、地点、预算等事项。建立《差旅费管理制度》，

就之前未明确且扯皮的问题进一步作出规定，规范差旅流程。建立健全了《公务及业务接待管理办法》，对接待事前审批、用餐标准等事项做了进一步规定，同时实行公务清单制度，要求对接待对象的单位、姓名、职务、活动项目、时间、场所等情况进行一一登记，切实杜绝铺张浪费现象，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建设节约型企业。

3、制度执行不严格，重点领域关键岗位监督缺位、风险较大

整改：一是开展落实“管理年”制度建设“回头看”专项行动。集中开展了制度建设回头看活动，结合廉政风险排查活动，对岗位风险也进行了自查，目前制度“回头看”已按实施计划完成自查、建设阶段，相关制度正在进一步完善中。二是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构建“三位一体”监督体系。进一步健全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晰部门分工及职权。各公司、各部门结合“制度建设“回头看”活动，开展制度自查和长效机制建设工作。已形成各子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全方位进行管理监督，近期印发执行。三是建立业务操作监管和责任追究办法。由集团风控中心与审计及业务监管部牵头，一方面不断建立健全各项监管制度，规范流程。同时借助信息技术，针对各项业务流程、操作环节、审批流转、维护监管等事前、事中、事后环节进行充分调研，开发搭建集团综合业务系统，独立审批，程序公开，风险隔离。四是实行党务企务公开。制定了党务公开管理办法及企

务管理办法，并按照管理办法，对公司党委及董事会等重大事项及时公示公开，接受监督。

三、今后整改工作打算

（一）坚持问题导向，继续抓实整改。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尺度不松，将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抓在手、记在心、扛在肩，对已完成的整改问题，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正在积极整改的问题，紧盯不放，持续推进，逐个销号，确保每个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二）坚持举一反三，提升整改成果。以此次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深刻反思、认真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找准体制机制上的“症结”。根据公司“管理效益年”和“强主体”总体部署，结合公司开展的制度建设“回头看”工作，建立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加强制度建设，切实把落实整改作为改进作风、推动工作、加快发展的实际行动。

（三）坚持落实责任，加强党的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全面落实党的建设新要求，抓好意识形态，坚持政治引领、党建先行，紧紧围绕全面解决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弱化及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问题，以整改落实为契机，扛稳抓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打造坚强有力的基层党组织，强化班子和队伍建设，干事创业，勇往直前，把事业做好，把企业做强做优做大，以公司改革发展成果检验党组织的工

作和战斗力，为推动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四）坚持转化成果，助推公司发展。将落实整改与党委主体责任落实结合起来，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层层传导压力，压实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把落实整改与作风建设结合起来，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自觉遵守廉洁治企“五个结合”，让每名党员在党规党纪面前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把落实整改与班子队伍建设结合起来，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培育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把落实整改与促进工作提升结合起来，建章立制，规范管理，勇于担当，主动作为，发挥好公司国有投资运营平台关键作用，全力做好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化解金融风险两大任务，在推动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538-5366351；邮政信箱：山东省泰安市创业大街45号；电子邮箱：taianjinkong@163.com

中共泰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2018年12月7日

